

云南省教育厅文件

云教外〔2012〕30号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选拔 2012 年 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的通知

省直有关委办厅局，各州、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国有大中型企业，科研院所：

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 2012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选拔及申请受理工作的函》（留金发〔2011〕3017 号）要求，2012 年国家留学基金出国公派留学选派工作即将开始，为保证此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信息公布

请各单位严格按照《2012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拔简章》（附件 1）及《2012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项目一览表及项目简章》（可登陆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

apply.csc.edu.cn 查询) 认真做好申请受理工作。

二、申请办法

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申请人须在指定时间内登陆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管理信息平台 (<http://apply.csc.edu.cn>) 完成网上报名, 并向省教育厅教育对外交流中心提交规定的书面申请材料。各单位请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 推荐符合申请条件的人员进行申报, 我厅将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 以确保网上报名信息与书面申请材料内容真实一致。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一般不直接受理个人及单位的申请。

三、受理时间

(一) 2012 年 1 月起, 提供咨询。

(二) 2012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18 日, 申请人进行网上报名并将所要求申请材料统一提交至省教育厅教育对外交流中心。

四、申请材料

(一) 请申请人认真阅读《关于准备 2012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申请材料的说明(学生类)(非学生类)》(详见附件 2、3) 并严格按照说明要求认真准备申请材料。对于不真实、与网报信息不一致、不符合要求的申请材料, 我厅将不予受理。

(二) 申请人完成网上报名后, 须同时向省教育厅教育对外交流中心提交书面申请材料。其中, 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访问学者(含博士后研究) 项目申请材料须一式 2 份; 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申请材料需一式 3 份, 申请学费资助攻

读博士学位人员申请材料需一式 4 份；青年骨干教师出国研修项目申请材料需一式 2 份；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申请材料需一式 2 份；与有关国家互换奖学金项目及其它有特殊要求的项目请按照项目规定执行。

（三）申请人须按照应提交申请材料清单的顺序整理申请材料并提交所在单位审核，申请人所在单位主管部门须将每位申请人的书面材料按顺序整理成册并加盖骑缝章，于规定时间内统一提交，或交由申请人自行提交至省教育厅教育对外交流中心。请不要在书面申请材料以外额外添加塑料封皮或信封。

五、受理机构

（一）由云南省教育厅提供咨询、受理网上报名，受理、审核书面申请材料并上报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二）由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直接受理的出国留学项目，具体评审、录取办法请参阅《2012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项目一览表及项目简章》。

六、其他事项

（一）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结合本单位实际需要，有针对性地认真组织推荐本单位符合条件的人员进行 2012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项目申报。

（二）本文所有附件均可从省教育厅网站（www.ynjy.cn）“通知公告”栏下载。

云南省教育厅对外合作与交流处

联系人：李 懋

电 话：0871—5141238、5147212

传 真：0871—5141355

云南教育对外交流中心

联系人：袁 媛

电 话：0871—5151789

传 真：0871—5113086

- 附件：1. 2012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拔简章
2. 关于准备 2012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申请材料说明（学生类）
3. 关于准备 2012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申请材料说明（非学生类）
4. 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外语合格条件（2012 年）
5.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网上报名系统填表（2012 年）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五日

主题词：教育 国家公派△ 通知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2 年 2 月 16 日印发

校对：李 懋

共印 90 份

